附件3

2023年度阳江市知识产权金融创新促进

项目申报指南

一、项目名称

2023年度阳江市知识产权金融创新促进项目

二、项目目标

促进知识产权交易运营，培育和规范交易运营市场，培养专业人才。持续推动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提质扩容，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助力重点企业纾困活动。积极推广知识产权保险。

三、申报主体

（一）申报主体：广东省内登记注册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或相关协会。

四、工作任务

开展知识产权交易对接活动不少于2场，引入或培育知识产权交易运营实务人才。确保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基金正常运作，将商标权质押融资纳入补偿基金保障范围。组织开展知识产权“入园惠企”及培训活动4次以上。推广知识产权保险，联合保险机构推广知识产权保险，完善原有知识产权保险产品，适时推出知识产权保险新品种。年度专利权和商标权质押融资金额实现20%以上增长。

五、实施周期及支持方式

项目实施截止时间到2023年12月20日，本专项预算资金总额20万元，支持1个项目。

六、申报材料

（一）《2023年省下放市县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知识产权促进类项目申报书》；

（二）机构法人资格证书或营业执照加盖公章的复印件；

（三）近两年的财务报表；

（四）人员资格证明；

（五）机构所获荣誉证明；

（六）相关项目经验证明；

（七）其他证明符合申报条件的材料。

七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本次申报及评审结果仅将列入市市场监管局2023年项目入库名单，我局将根据项目预算等实际情况综合确定本次评审项目是否立项。

（二）合同管理：项目立项后，市市场监管局与承担单位签署项目合同书，作为项目管理的重要依据。

（三）项目验收：项目完成后，项目承担单位应及时总结并申请验收，向市市场监管局报送工作成果，由市市场监管局组织验收通过后，方可结项。